

普天頌讚第 101 首 — 屈膝哀禱歌

「你必汗流滿面才有食物可吃，直到你歸了土地，因為你是從土地而出的。你本是塵土，仍要歸回塵土。」(創世記三章十九節)

每年教會大齋期之始舉行塗灰禮，牧長們必在塗灰於信徒時，以「你本是塵土，仍要歸於塵土」，提醒大家須認清人類生命本質，並遠離罪惡，效忠基督，方可獲得救贖。

「屈膝哀禱歌」是以塵土為題，帶領信徒唱詩時，存謙卑懺罪之心，到上主座前，祈求得憐憫，罪得赦免，祈禱蒙垂聽。故如此強調悔罪內省之讚美詩，在大齋期崇拜中，焉能缺席。

「屈膝哀禱歌」乃蘇格蘭詩人格蘭特羅伯特*於 1833 年所寫，標題為「總禱文」(Litany)，是以回應詩篇五十一篇十七節之提醒：「上帝所要的祭就是憂傷的靈；上帝啊，憂傷痛悔的心，你必不輕看。」

除「屈膝哀禱歌」外，格蘭特亦有另一首莊嚴宏偉，威榮雄壯的讚美詩「榮耀大君王歌」，被輯錄在「普天頌讚」中，亦是崇拜聚會常常使用之優美讚美詩。

「屈膝哀禱歌」在「普天頌讚」有兩個曲調配用，第一個乃「西班牙讚美詩」(Spanish Hymn)，由英籍旅美作曲家卡爾便雅憫(Benjamin Carr [1768-1832])所作，卡爾生於倫敦，曾隨衛斯理查理斯(Charles Wesley)習管風琴及雅諾撒母(Samuel Arnold [1740-1802])習作曲。1793 年，他移居美國費城，活躍於當地樂壇，先後出任天主教聖奧古斯丁堂及聖公會聖彼得堂風琴師，出版大量作品，並成為音樂教師。惜「西班牙讚美詩」是「普天頌讚」內他唯一作品。

至於另一曲調乃由英國作曲家帕里約瑟夫(Joseph Parry [1841-1903])所譜之「阿伯里斯特威斯」(Aberystwyth)，此乃英國威爾斯一條河出口之城市，帕里於 1879 年成為該地大學新成立之音樂系首任教授，故將同時譜寫之曲調以該地名名之作紀念。

帕里出身非常基層，九歲稚齡已成為鋼鐵廠童工，分擔養家責任；然而他心內常燃學習音樂之意慾，1854 年，帕里隨父舉家移居美國賓夕凡尼亞州，並在鋼鐵廠工作，於此，他隨廠內有音樂背景同事開始學習音樂，後將所作之曲送往威爾斯及美國參賽並獲獎。因才華得到賞識，他在獎學金及其他義助下，他在威爾斯正式完成正統音樂學習。1878 年，他更取得劍橋大學音樂博士學位，為劍橋首位得此銜之威爾斯人。1903 年，帕里急病而逝，葬禮期間，約七千人沿途致哀，生榮死哀，終其一生。

比較兩個曲調，各具美態，帕里所譜之「阿伯里斯特威斯」以「小調」寫成，但旋律游走跌宕，流動有致，和聲豐富，充滿張力，而末句旋律由高音開始至低音結束，更有向上主痛苦哀求而至終以謙卑俯伏之意作結。至於卡爾譜作之「西班牙讚美詩」則以「大調」寫成，因節奏平均及一致，旋律落差不具戲劇性，有效營造由心而發作祈禱之意。故兩首不同曲調配合詩文使用，同樣天衣無縫，同樣廣泛流傳使用，故無論選擇那個曲調，都是最好選擇。

* 十八世紀，英國擁有蘇格蘭血統之聖公會平信徒格蘭特羅伯特 (Robert Grant [1779 -1838])，由於其父乃英國東印度公司之要員，與時為英國殖民地之印度往還極多，故他是於印度孟加拉出生，而最後亦安息於印度。格蘭特於 1806 年畢業於劍橋大學 (University of Cambridge) 莫德琳學院 (Magdalen College) 後，成為一名律師，再成為國會議員，獲爵士勳銜，而最終被委為孟買總督。

(聖公會聖馬太堂聖樂部)